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认真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履行董事会各项职责，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现将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总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始终以“持续创新突破，创造更大价值”为使命，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以品质服务为根本，以研发创新和人才建设为推动力，持续加强公司技术与研发能力等核心竞争优势，取得了不错的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全年营业收入 116,976.56 万元，同比增长 39.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73.32 万元，同比增长 29.14%。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达到 261,649.9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9,784.49 万元。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的要求履行董事会各项职责。2022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9 次，审议议案 40 项；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2022 年度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及审议内容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2 年 1 月 4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控股子公司内部股权转让的议案》。
2	2022 年 2 月 1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2、《关于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3	2022 年 4 月 21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p>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0、《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2、《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调整计划进度的议案》；</p> <p>13、《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4、《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1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16、《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4	2022 年 5 月 27	第一届董事会	1、《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

	日	第十八次会议	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2 年 7 月 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7、《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8、《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12、《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2 年 7 月 2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2022 年 8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	2022年9月2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9	2022年10月17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集3次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2年5月13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的议案》； 1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2022年6月15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1.01 提名徐思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2 提名王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3 提名史新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4 提名杨传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2.01 提名施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 提名李佳霖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3 提名汤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关于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3.01 提名周永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3.02 提名杨青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3	2022年7月20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p>2、《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p>
--	--	--	---

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1、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决算、利润分配、内部控制、对外担保及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充分发挥其监督审查作用，保证公司财务信息准确、内部控制健全、公司运作规范。在公司年报编制及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积极保持与公司内部人员和外部审计机构沟通，督促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2、战略委员会

2022 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依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履行职责，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对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调整计划进度、选举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充分行使其职权，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

3、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勤勉履职，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董事会成员选举、股权激励方案等事项进行了审议，保障公司人员任命合理、薪酬及考核方案科学、有效，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发展。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要求，诚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并对其职权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发表专业意见，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同时，公司独立董事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

营情况、规范运作情况以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有关事项，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客观反应了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和投资者决策的各项信息，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投资者管理工作，通过互动易、投资者电话、投资者调研活动、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说明会等形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及时、全面、客观地回答了投资者关心的各项问题，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帮助投资者真实客观地了解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前景，科学、合理进行投资决策。

三、2023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一）加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增强公司竞争优势

2023年，公司将在保证项目安全的前提下，加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着力推动项目尽早建成落地，形成生产运营规模化竞争优势，推动公司迈向新台阶，尽快实现“成为一流的智能制造及服务公司”的目标。

（二）优化全球产业布局，协同推进公司发展

2023年，公司将审慎分析国内外市场需求，合理建设国内外生产基地，完善全球产业布局；合理配置生产资源，贴近客户安排生产，为客户提供快速优质的本地化服务，提高客户粘性，协同推进公司业务发展。

（三）抓牢公司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并督促公司董事会成员和经营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同时，董事会将持续完善公司规范运作体系，严格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四）强化公司信息披露，提升信息透明度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落实信息披露工作，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内部信息报告制度，不断提高信息披露工作的高效性和准确性，保证公司

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五）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形成良性互动

公司将通过互动易、投资者说明会、投资者热线以及投资者调研等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为广大投资者解答公司经营相关和投资者关心的各类问题，聆听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培育良好的投资者关系，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依法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